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49.1	49.1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49.1	49.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
体情况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2.53 万元，下降 4.9%。决

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9.1 万元，占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3 年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无因公临时出国（境）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按照《黄山市财政局 黄山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黄财行〔2014〕68 号）、《黄山市财政局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黄财社〔2014〕262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2.53 万元，下降 4.9%。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2023 年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国内公务接待共 51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5496 人次（其

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招商引资接待等开支。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黄山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黄办〔2014〕21 号)、《黄山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考察及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黄办〔2013〕11 号)、《黄山市市直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黄财行〔2014〕317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务接待经费管理的通知》(黄财行〔2015〕315 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3 年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3 年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